

中共华南理工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委员会

土木交通党[2019]8 号

关于院长助理任职的通知

学院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：

聘任马莹莹为院长助理，协助学院党委工作。试用期一年。

中共华南理工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委员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

